

山丹县人民政府

山政函〔2025〕91号

山丹县人民政府 关于山丹县农田水利 规划（2025—2030年）的批复

县水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定山丹县农田水利规划（2025—2030年）的请示》（山水〔2025〕120号）收悉。经十九届县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研究，同意批准该《规划》。你局要充分发挥《规划》的指导作用，主动履职尽责，加强与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协调配合，扎实做好农田水利建设及管理工作，努力构建多源互济、节水高效、系统完备、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农田水利体系，确保《规划》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。



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9月22日印发